股票简称:海泰发展 股票代码:600082 编号:(临 2023-023)

#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年度天津辖区上市公司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天津证监局、天津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 年度天津辖区上市公司半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5 日(周二)13:30-16:50。

届时公司总经理王融冰先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李宏亮先生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海南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编号:2023-077 号

#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马贺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自 2023 年 7 月 17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且不高于 2000 万元,本次增持股份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具体详见 2023-066 号公告)。

●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截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马贺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86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2%),累计增持金额约为 2,000.83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公司总经理马贺先生,本次增持前马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海南椰岛关于总经理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号)。公司总经理马贺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自 2023 年 7 月 17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且不高于 2,000 万元,本次增持股份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

三、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马贺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86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2%),累计增持金额约为 2,000.83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增持计划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1

#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年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3:00-15:00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参与了由上交所主办的 2023 年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线上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线上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3:00-15: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三)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金亚东;

总经理:杨衷核;

财务总监:李辰;

董事会秘书:章殷洪;

独立董事:邱妘。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电话:0574-56205386

邮箱:ir@solartrontech.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3-034

#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年半年度软件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6 日(星期三)13: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参与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 2023 年半年度软件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3 年 9 月 6 日(星期三)13:00-15: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星期二)17: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 investor@geovis.com.cn,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会人员

副董事长、总裁邵宗有

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陈伟

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张亚然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10-50986800

联系邮箱:investor@geovis.com.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8

#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年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3:00-15:00;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方式;

会议召开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邮件、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 2023 年 09 月 08 日(星期五)13:00-15: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举办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9 月 08 日(星期五)13: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会秘书 蒯赟先生

财务总监 王若邻女士

营销总监 陈志先生

科创研究院总工 周冠辰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蒯赟

电话:0551-66339782

传真:0551-66335251

邮箱:yuanchenzqb@163.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悦安新材 证券简称:688786 公告编号:2023-065

#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年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3:00-15: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纯文字互动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参与了由上交所主办的 2023 年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网络纯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纯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 下午 13:00-15: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纯文字互动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上奎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李博先生

独立董事:李美红女士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97-8705008

邮箱:stock@yueanmetal.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3-092

#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标项目和中标金额:

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青海、四川什邡单晶炉采购项目。中标金额约 18.90 亿元(具体金额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2.拟签订合同生效条件:交易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章后生效。

3.拟签订合同有效期限:合同生效日至合同约定的双方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4.风险提示: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瓷机电")已取得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单晶炉采购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尚未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及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上述项目将在 2023 年 11 月交付。按照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公司将在设备验收后确认收入,是否对 2023 年当期业绩产生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中标项目的相关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青海、四川什邡单晶炉采购项目

招标人: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

中标总金额:约 18.90 亿元(含税)

中标单位: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单晶炉采购项目

2.对方当事人情况

企业名称: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云飞

注册资本:219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时代大道 108 号 1 号楼 10 楼 1001 室

股东情况: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拟签订合同生效条件:交易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章后生效

4.拟签订合同有效期限:合同生效日至合同约定的双方责任 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总金额约 18.90 亿元(含税)。因松瓷机电商品平均验收周期为 6 个月左右,受本项目具体交货批次及验收时间的影响,合同履行对 2023 年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将对公司 2024 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1.已取得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单晶炉采购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及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

2.该项目将在 2023 年 11 月交付,按照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公司将在设备验收后确认收入,是否对 2023 年当期业绩产生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四、其他

本公司所披露的中标项目仅为中标金额 20,000 万元(含本数)以上项目。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1825 证券简称:沪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3-034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7 日(周四)下午 14: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识别本公告中二维码,进入业绩说明会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提前留言提问。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发布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本公司定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周四)下午 14:00-16:30 参加"2023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本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7 日(周四)下午 14: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和独立董事代表。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9 月 7 日(周四)下午 14:00-16:30,通过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下载全景路演 APP 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15:00-16:30 文字互动通道开通,欢迎投资者届时提问互动,参与交流,本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也可识别二维码,进入业绩说明会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提前留言提问,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1899333

邮箱:ir@shrcb.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3-037

#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 年 8 月 30 日,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市杨浦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以下简称"杨浦区房管局")及房屋征收实施单位上海市杨浦第一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浦第一房征所")与公司签署的平凉路 583 号房屋的《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征收补偿总金额为 6,975.23 万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根据《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决定》(杨府房征[2016]7 号),公司坐落于上海市杨浦区平凉路 583 号的房屋被列入征收范围。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收到杨浦区房管局及杨浦第一房征所与公司签署的《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征收补偿总金额为 69,752,293.00 元。

本次被征收房屋性质为私房,房屋用途为非居。

二、征收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征收房屋价值补偿款 52,093,350.40 元,停产停业损失补偿 5,209,335.04 元,装潢补偿 125,224.40 元,其他各类补贴、奖励费用等 12,324,383.16 元。

2、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本地块适用征询制,在规定的签约期内(含签约附加期),房屋征收决定范围内签约户数达到被征收总户数的 90%,本协议生效。

3、公司应当在本协议生效后 7 日内将被征收房屋的《公房租赁凭证》或《房地产权证》及相关权属证明材料(原件)交杨浦区房管局报有关部门办理注销手续。

4、公司应当在本协议生效后 30 日内搬离原址,并负责房屋使用人按期搬迁,房屋使用人未搬迁的,公司承担未按期搬迁的相关责任。

5、公司应在搬离原址后的当日将空房完整移交杨浦区房管局,不得拆除原房屋中的房屋设备和建筑材料。

6、在协议生效后,公司搬离原址 30 日内,杨浦区房管局应向公司支付 69,752,293.00 元。

7、杨浦区房管局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公司款项的,每延迟一日,应当按照未支付款项的万分之一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四、本次征收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偿款在扣除支付给房屋使用人的搬迁补偿款、相关税费和成本后将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奖励费用将计入营业外收入,预计影响公司 2023 年净利润 4,550,070.00 元,具体金额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2、本次征收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征收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工作的通知》有关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的要求和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唐山三孚科技有限公司近日办理完成了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河北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30MA0CNQ5T3R

名称:唐山三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堡开发区开发路西侧(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院内办公楼二层 201)

法定代表人:万柏峰

注册资本:伍仟贰佰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8 年 09 月 10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508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3-050

#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宁波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产品名称及期限

| 序号 | 受托方名称 | 金额(万元) | 产品名称 | 产品期限(天) |
|---|---|---|---|---|
| 1 | 宁波银行 | 3,000 | 单位结构性存款 232459 产品 | 91 |
| 2 | 中国工商银行 | 3,000 |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专户型 2023 年第 324 期 D 款 | 94 |

●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味知香")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19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25,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28.5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3,25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66,632,642.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6,617,357.5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苏公 W[2021]B035 号)。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产品期限(天)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宁波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3,000 | 1.00%-3.15% | 7.48-23.56 | 91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3,000 | 1.20%-3.04% | 9.27-23.49 | 94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 |

(四)公司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间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 产品名称 | 单位结构性存款 232459 产品 |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专户型 2023 年第 324 期 D 款 |
|---|---|---|
| 产品性质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本金金额 | 3,000 万元 | 3,000 万元 |
| 产品起始日 | 2023 年 8 月 31 日 | 2023 年 9 月 1 日 |
| 产品期限 | 91 天 | 94 天 |
| 产品到期日 | 2023 年 11 月 30 日 | 2023 年 12 月 4 日 |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1.00%-3.15% | 1.20%-3.04% |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系向银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在存款到期后向公司支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向公司支付利息。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6 月(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301,125,981.82 | 1,304,753,782.27 |
| 负债总额 | 92,681,154.42 | 90,990,808.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208,444,827.40 | 1,213,762,973.4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1,918,942.59 | 157,006,935.00 |

(二)本次委托投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5,000 | 43.84 | 0 |
| 2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5,000 | 7.64 | 0 |
| 3 | 结构性存款 | 6,000 | 6,000 | 36.87 | 0 |
| 4 | 结构性存款 | 4,000 | 4,000 | 9.51 | 0 |
| 5 | 结构性存款 | 3,000 | 3,000 | 6.84 | 0 |
| 6 | 结构性存款 | 6,500 | 6500 | 53.89 | 0 |
| 7 | 结构性存款 | 6,800 | 6,800 | 51.62 | 0 |
| 8 | 结构性存款 | 2,500 | 2,500 | 7.67 | 0 |
| 9 | 结构性存款 | 1,000 | 1,000 | 8.42 | 0 |
| 10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5,000 | 42.08 | 0 |
| 11 | 结构性存款 | 6,000 | 6,000 | 45.97 | 0 |
| 12 | 结构性存款 | 2,000 | 2,000 | 5.44 | 0 |
| 13 | 结构性存款 | 1,000 | 1,000 | 3.02 | 0 |
| 14 | 结构性存款 | 6,700 | 6,700 | 53.91 | 0 |
| 15 | 结构性存款 | 2,000 | 2,000 | 16.27 | 0 |
| 16 | 结构性存款 | 1,000 | 1,000 | 2.05 | 0 |
| 17 | 结构性存款 | 2,000 | 2,000 | 4.09 | 0 |
| 18 | 结构性存款 | 1,000 | 1,000 | 2.61 | 0 |
| 19 | 结构性存款 | 6,000 | 6,000 | 45.36 | 0 |
| 20 | 结构性存款 | 1,000 | 1,000 | 2.20 | 0 |
| 21 | 结构性存款 | 2,000 | 2,000 | 4.40 | 0 |
| 22 | 结构性存款 | 1,000 | 1,000 | 2.77 | 0 |
| 23 | 结构性存款 | 1,000 | 1,000 | 1.90 | 0 |
| 24 | 结构性存款 | 1,000 | 1,000 | 1.90 | 0 |
| 25 | 结构性存款 | 6,700 | 0 | 0 | 6,700 |
| 26 | 结构性存款 | 3,000 | 0 | 0 | 3,000 |
| 27 | 结构性存款 | 1,000 | 0 | 0 | 1,000 |
| 28 | 结构性存款 | 1,000 | 0 | 0 | 1,000 |
| 29 | 结构性存款 | 3,000 | 0 | 0 | 3,000 |
| 30 | 结构性存款 | 3,000 | 0 | 0 | 3,000 |
| 合计 | | 96,200 | 78,500 | 460.27 | 17,700 |
| 最近 12 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21,300 | |
| 最近 12 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17.55 | |
|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3.21 | |
| 目前已使用的额度 | | | | 17,700 | |
| 尚未使用的额度 | | | | 12,300 | |
| 总额度 | | | | 30,000 | |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9

#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3 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3:00-15:00

●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 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披露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参与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 2023 半年度新能源及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线上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线上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3:00-15: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三)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16:00 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折生阳先生

董事、总经理:黄智斌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武腾飞先生

独立董事:马均章先生

保荐代表人:闫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1116100

传真:029-81115066

电子邮箱:wutengfei@huaqinkj.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公司代码:600321 公司简称:正源股份

#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第一节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 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正源股份 | 600321 | 国栋建设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赵琳 | 韩飞 |
| 电话 | 028-85803711 | 028-85803711 |
| 办公地址 |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广都大道一段二号 |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广都大道一段二号 |
| 电子信箱 | zhaolin@rightwayholdings.com | hanfei@rightwayholdings.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5,187,620,500.88 | 5,067,267,236.41 | 2.3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570,294,713.75 | 1,588,895,957.15 | -1.17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518,598,137.30 | 287,706,765.13 | 80.2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8,551,186.26 | -69,940,558.27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7,852,063.63 | -71,750,993.61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5,302,865.58 | 12,291,067.30 | 1,082.1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744 | -3.7733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0123 | -0.0463 | /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0.0123 | -0.0463 | /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 57,485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3.83 | 359,929,270 | 0 | 质押 | 358,060,570 |
|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1.82 | 329,670,000 | 0 | 冻结 | 329,670,000 |
| 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48 | 22,365,000 | 0 | 无 | 0 |
| 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7 | 16,200,000 | 0 | 无 | 0 |
| 李鹏 | 境内自然人 | 0.81 | 12,281,000 | 0 | 无 | 0 |
| 陕西华圣果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53 | 7,932,600 | 0 | 无 | 0 |
| 马纪 | 境内自然人 | 0.42 | 6,350,148 | 0 | 无 | 0 |
| 孙福忠 | 境内自然人 | 0.39 | 5,887,000 | 0 | 无 | 0 |
| 马家宝 | 境内自然人 | 0.32 | 4,844,400 | 0 | 无 | 0 |
| 高显琼 | 境内自然人 | 0.26 | 3,987,800 | 0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中,陕西华圣果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为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李鹏系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华圣果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李鹏存在关联关系。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为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一致行动情况。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 2023-059 号

#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45,891,6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28%

● 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及占其持股数量比例: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 290,52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65.15%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泰隆集团")为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以下简称"工行七台河分行")借款提供三次股票质押担保,合计质押无限售流通股 12,300 万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3-008、临 2023-028、临 2023-041 号公告)。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下发的《授信审批书》要求,需将上述宝泰隆集团三次股票质押业务合并为一笔,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收到宝泰隆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的质押登记解除手续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
|---|---|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 123,000,000 股 |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27.59%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6.42% |
| 解除质押时间 | 2023 年 8 月 28 日 |
| 持股数量 | 445,891,693 股 |
| 持股比例 | 23.28%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 167,520,000 股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37.57%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8.74%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用于继续办理股份质押。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收到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股数(股) |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
|---|---|---|---|---|---|---|---|---|---|---|
|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 是 | 123,000,000 | 否 | 否 | 2023.8.28 |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 | 27.59 | 6.42 | 提供担保 |
| 合计 | – | 123,000,000 | – | – | – | – | – | 27.59 | 6.42 | – |

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为公司在工行七台河分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内,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以其持有公司 12,3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为 36 个月。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
|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 445,891,693 | 23.28 | 167,520,000 | 290,520,000 | 65.15 | 15.17 | 0 | 0 | 0 | 0 |
| 合计 | 445,891,693 | 23.28 | 167,520,000 | 290,520,000 | 65.15 | 15.17 | 0 | 0 | 0 | 0 |

三、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及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质押数量(万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 质押登记日 | 质押期限 |
|---|---|---|---|---|---|---|
|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 2,752 | 6.17 | 1.44 | 2,179.48 | 2017.2.14 注 1 | 78 个月 |
|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 | 22.43 | 5.22 | 8,063.00 | 2016.8.18 注 2 | 84 个月 |
|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 4,000 | 8.97 | 2.09 | 7,400.00 | 2022.9.27 | 12 个月 |
| 合计 | 17,952 | 40.26 | 9.38 | 21,642.48 | – | – |

注 1:该笔银行借款已归还完毕,解质押手续正在办理中;

注 2:该笔银行借款已归还完毕,解质押手续正在办理中。

控股股东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及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质押数量(万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 质押登记日 | 质押期限 |
|---|---|---|---|---|---|---|
|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 2,752 | 6.17 | 1.44 | 2,179.48 | 2017.2.14 注 1 | 78 个月 |
|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 | 22.43 | 5.22 | 8,063.00 | 2016.8.18 注 2 | 84 个月 |
| 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 4,000 | 8.97 | 2.09 | 7,400.00 | 2022.9.27 | 12 个月 |
| 合计 | 17,952 | 40.26 | 9.38 | 21,642.48 | – | – |

注 1、注 2 同上。

上述股份质押事项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股票质押担保,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项目贷款,还款来源为公司销售收入,目前公司经营稳定,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偿债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质押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组成,不影响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后续如公司股份波动到预警线时,宝泰隆集团将采取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 二三年八月三十日